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威远县人民医院

所属年度：2022年

编制单位：威远县人民医院

编制时间：2022年11月22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 (一) 项目名称：威远县人民医院委托外送检验服务采购项目
-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2年
- (三) 项目所属分类：服务
- (四) 预算金额（元）：1,4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万元整
- (五) 项目概况：威远县人民医院拟采购一项外送检验服务。
-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 (一) 需求调查方式
- (二) 需求调查对象
- (三) 需求调查结果

-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 2.市场供给情况
-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 5.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 (一) 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 (二) 预算采购方式：非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为1400000.000000元,总体预留比例为100.0000%,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金额为0元,占0%。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否
-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否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 (十一) 是否省属高校、科研院所科研设备采购：否
-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 面向的企业规模： 中小企业
- 3) 预留形式： 设置专门采购包
- 4) 预留比例： 100.0%

2、预算金额（元）：1,400,000.00，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1,400,000.00，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万元整

3、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4、定价方式：固定单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医疗卫生服务	标的名称	外送检验服务
	数量	1.00	单位	项
	合计金额（元）	1,400,000.00	单价（元）	1,400,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否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标的名称：外送检验服务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一、项目要求</p> <p>1、服务范围：威远县人民医院部分检验项目。</p> <p>2、服务要求：根据采购人临床业务需求提供相应检验项目委托外送检验服务，提供标本处理、冷链运输、检测服务、帐单统计/查询服务。</p> <p>2、服务响应：每周提供六次上门收取标本服务，派驻专人驻点处理委托检验标本，检测报告需按照中标人提供的检测项目规定的出报告时间出具。如投标人检测报告超出约定时间而又未出具书面通知委托方造成恶劣影响的（包括造成医疗纠纷、有群众投诉造成严重后果等），中标人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p> <p>3、质量保障：成交供应商需保证委托检验项目检测质量，具备委托检验项目的相应检测设备、技术人才，并有检验前、检验中、检验后质量保障措施。检验前质量保障措施包括标本采集要求培训，标本箱运送温度控制（2-8℃）及运送标本完整性保障；检验中质量保障措施包括标准化的操作规</p>

范、室内质控、室间质控等；检验后质量保障措施包括异常结果处理流程、临床提出异议的检验报告处理流程等，并对来样检验结果负责。因检验结果错误，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咨询服务：成交供应商需提供免费服务电话、网络查询、微信查询等多种渠道供采购人相关临床部门进行业务咨询、报告查询、账单查询统计功能。

5、冷链物流服务：提供专人专车的专业冷链物流服务，标本箱要求具备GPS定位功能，温度监控功能，确保标本运输过程的安全及有效。

★二、检验清单、范围及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价最高限价（元/项）
1	ANCA二项	40
2	ENA8项组合	160
3	β2-微球蛋白测定(β2-MG)	26
4	雌二醇测定(E2)	34
5	丙型肝炎病毒RNA荧光定量(HCV-RNA)	65
6	肠道病毒通用型RNA荧光定性(CHEV)	132
7	串联质谱遗传代谢病检测	436
8	促红细胞生成素测定(EPO)	37
9	促甲状腺激素受体抗体(TRAB)	56
10	促肾上腺皮质激素	56
11	地贫筛查组合	65
12	地中海贫血基因检测常规组合(SEA, 3.7, 4.2, BD)	328
13	地中海贫血基因检测全套	492
14	高血压六项	126
15	睾酮测定	34
16	甲型肝炎病毒抗体IgM测定(HAV-IgM)	32
17	甲型肝炎病毒抗体IgG测定(HAV-IgG)	32
18	甲状旁腺激素	56
19	抗缪勒氏管激素测定	303
20	结合结核杆菌DNA荧光定性	65
21	抗核抗体(ANA)测定	45
22	抗环瓜氨酸肽抗体测定(CCP)(定量)	100
23	抗甲状腺球蛋白抗体(TGAB)	30
24	抗双链DNA测定(dsDNA)	32

1

25	唐氏综合症孕中期检测(三联)	265
26	铜蓝蛋白	20
27	胃炎二项	41
28	戊型肝炎病毒抗体IgG测定(HEV-IgG)	26
29	戊型肝炎病毒抗体IgM测定(HEV-IgM)	26
30	新生儿血清学检查	99
31	性激素六项(化学发光法)	200
32	血清促黄体生成素测定(LH)	34
33	血管炎四项	80
34	血清皮质醇测定(COR)	60
35	血清泌乳素测定(PRL)	30
36	血清促卵泡刺激素测定(FSH)	34
37	血清生长激素测定(GH)	34
38	血清胰岛素测定(INS)	23
39	胰岛素样生长因子I(IGF-I)	87
40	遗传性耳聋基因检测	637
41	乙型肝炎病毒DNA荧光定量(HBV-DNA)	65
42	优生五项I	152
43	优生五项II	152
44	孕酮测定(PROG)	34
45	自身免疫性肝病抗体12项	303

★三、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服务期限为2年，合同一年一签，经采购人进行院内满意度调查合格后，再续签下一年合同。

(2) 服务地点：威远县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3) 报价方式：供应商以采购文件中的单价最高限价作为基准价报出统一下浮率，供应商一旦成交，严格按照以供应商所报下浮率为准进行定价，合同履行过程中，成交供应商不得调整下浮率。

(4) 结算及付款方式：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指标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川财采〔2020〕74号）文件要求“采购人要根据采购项目情况和资金支付进度管理要求，加大预付款支付比例，提高供应商履约能力”。本项目不支持预付款，付款方式为：月结付款，每月核对工作量后，以实际发生数量据实结算检验费用，次月支付上月的所有费用。结算费用=∑（各项服务实际检验量*对应项成交单价）；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所需检测内容进行调整。但合同期内实际结算总费用，不能超过采购总预算。

注：成交单价=单价最高限价*(1-成交下浮率)

(5) 在合同履行过程，若采购人新增未在本次检测清单中的检测项目时，中标人将严格按照本次招标项目的服务要求完成相关新增检测项目，并按实际送检量进行结算，结算金额=实际送检量*结算单价，结算单价以《内江市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为标准进行定价。

(6) 验收：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规定，合同条款要求及

相关法律法规或行业规定等进行验收。

注：以上打“★”项的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不响应或负偏离为无效响应。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供应商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供应商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供应商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承诺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①可提供2019-2021年度（任意一年）供应商经审计的完整有效的财务报告复印件；②也可提供2019-2021年度（任意一年）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③也可提供距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⑤非营利性单位或者社会团体或者其他机关事业单位提供的证明材料以符合财务会计制度为准。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供应商能力情况说明或同等效力的其他证明材料或声明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原件或者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提供承诺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提供承诺函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	--------	----------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当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供应商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证明材料：（仅适用于第XX包）①符合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②满足《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影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③满足《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服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文件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第五章：“一、项目要求”中所有要求得20分；供应商响应文件与招标文件第五章：“一、项目要求”中的非实质性要求有负偏离的，按以下方式计算得分： 1.条款得分=（供应商满足条款的数量÷条款的总数量）×20分 ； 2.供应商此项得分=条款得分 。注：本项所述的条款数量按以下原则计算：（1）无子项的条款：以每项条款为1项进行计算；（2）有子项的条款：以最末级的子项为1项进行计算。（3）条款是指未带“★”的条款。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对项目要求进行响应，不响应或不满足视为负偏离。	20.0	是
2	详细评审	综合实力	1、供应商具有ISO15189实验室认可证书得4分。 （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予以佐证，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2、供应商具有2021年国家临检中心室间质评合格证书得4分。 （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予以佐证，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3、供应商从2019年1月1日至今每具有一个类似项目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8分。 （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予以佐证，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16.0	是
3	详细评审	人员配置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在具备医学检验资格证书得基础上：每有一人具有初级职称证书得0.5分；每有一人具有中级职称证书得1分；每有一人具有副高级或以上职称证书得2分。（提供人员有效证书和在职证明材料）。同一人员按最高级别的职称计分，本项最高得6分。提供人员有效证书复印件，不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6.0	是
4	详细评审	数据对接	1、供应商检验结果能通过互联网查询和打印检验结果得4分。 （需提供可实现检验数据对接平台的截图予以佐证） 2、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得4分。 （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予以佐证，未提供或不满足不得分）。	8.0	是
5	详细评审	服务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方案应当包含以下内容： ①项目人员配置及分工、②必要的设备配置、③项目操作流程、④标本接收及冷链运输、⑤检测流程、⑥检验报告送达、⑦质量保障措施、⑧后续服务；完全包含得3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4分；每一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2分；本项扣完为止。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预案应当包含以下内容： ①危急值处理措施、②结果异议处理措施、③报告漏发、丢失等处理措施、④标本漏收、丢失等处理措施；完全包含得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一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2分；本项扣完为止。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预案应当包含以下内容： ①危急值处理措施、②结果异议处理措施、③报告漏发、丢失等处理措施、④标本漏收、丢失等处理措施；完全包含得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一项内容中每存在一处缺陷扣2分；本项扣完为止。 注：每存在一处缺陷是指内容与采购人实际情况不符、采用的技术手段不符合规范要求、内容不够细化、内容自相矛盾、内容违背法律法规要求、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凭空编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常识性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	40.0	否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价格分	价格分	以本次最低有效响应报价（下浮率最高）为评审基准价，其报价为满分，其余报价得分=（1-评审基准价）/（1-响应报价）*10分。（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0.0	是

11、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单价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

4) 合同履行地点：威远县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合同支付约定：

1、 付款条件说明： 月结付款，每月核对工作量后，以实际发生数量据实结算检验费用，次月支付上月的所有费用。结算费用=∑（各项服务实际检验量*对应项成交单价）；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所需检测内容进行调整。但合同期内实际结算总费用，不能超过采购总预算。，达到付款条件起 2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

2、 付款条件说明： 月结付款，每月核对工作量后，以实际发生数量据实结算检验费用，次月支付上月的所有费用。结算费用=∑（各项服务实际检验量*对应项成交单价）；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所需检测内容进行调整。但合同期内实际结算总费用，不能超过采购总预算。，达到付款条件起 2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00 %；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按照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验收要求、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验收。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无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如有延期支付合同款项，或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补偿

14) 合同其他条款：无

12、履约验收方案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0日内组织验收

-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服务要求进行验收
-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商务要求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按照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验收要求、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验收。

-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